

海丰县红树林营造及修复项目生态监测与 成效评价服务直接选取的说明

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海丰分中心：

经考察，广州双木林业有限公司，广东省林业科学研究院，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热带林业研究所企业信用良好，专业人员配置齐全，有较强的企业综合实力，具备生态监测与成效评价服务专业资信，可以满足本项目生态监测与成效评价服务的需要。

经我司领导班子研究，决定采用“直接选取”方式，邀请广州双木林业有限公司，广东省林业科学研究院，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热带林业研究所报名海丰县红树林营造及修复项目生态监测与成效评价服务。

特此说明

海丰县林谷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1月5日

